

昨天，余杭区正式启动新一轮毕业生生活安家补贴报名。值得一提的是，根据此次最新的政策规定，应届毕业生最高可领取8万毕业，7年以内的高校毕业生也有补贴拿！

据悉，本次毕业生补贴主要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和毕业7年以内的高校毕业生的人群。那么，具体情况到底是怎么样的呢？符合条件的你，快来看看吧！

应届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

该申请面向引进到余杭区用人单位就业或自主创业的应届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经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应届国（境）外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回国留学人员、外国人才。需同时满足毕业时间在2019年6月3日(含)之后、毕业后一年内在我区用人单位就业或自主创业，且按规定在余杭区连续缴纳社会保险（不含补缴）三项条件。

毕业生的用人单位需为以下几种：1、余杭区所属行政、事业单位2、税收收入缴入我区国库的各类企业3、发证机关为区级政府管理部门的其他社会组织（民办非企业、社会团体、基金会等）。

补贴由一次性生活补贴和分期安家补贴两部分组成，毕业一年内在余杭区用人单位就业或自主创业并缴纳社保，即可申领一次性生活补贴，之后工作每满一年且在余杭连续缴纳社会保险(不含补缴)即可领取分期安家补贴，分三年领取。

首次申领流程为登录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高层次人才网上服务专窗→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申报系统，即可进行办理。申报、受理、审核环节均通过网上办理，无需现场提交材料。审核通过后，需要申请人到杭州银行指定网点办理人才专属卡，后续补贴发放到该卡账户内。

再次申领时，申请需在余杭区连续缴纳社会保险（不含补缴）每满一年后的6个月内，登录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上办事大厅，进入“人才服务”菜单中的“大学生补贴管理”模块进行申报一次，逾期视作自动放弃本次申领，但不影响下一年度申领。其中，连续缴纳社会保险开始月份必须在毕业后一年内。审核通过后，补贴发放至申请人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市民卡）账户内。

具体补贴标准来源：余杭发布

毕业7年内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

该申请面向新引进到余杭区用人单位就业或自主创业的毕业7年以内的非应届全日

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经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境）外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回国留学人员、外国人才。

需满足毕业时间在2012年6月3日(含)之后且属于毕业7年以内的非应届高校毕业生、且2019年6月3日（含）起在余杭区用人单位就业或自主创业并且首次缴纳社会保险（不含补缴）两项条件。用人单位需为以下几种：1、税收收入缴入余杭区国库的各类企业；2、发证机关为区级政府管理部门的其他社会组织（民办非企业、社会团体、基金会等）。

补贴为一次性生活补贴。具体标准为：博士研究生5万元、硕士研究生3万元、本科毕业生1万元。

需要注意的是，与应届毕业生不同的是，毕业内高校毕业生的申请须由申请人所在用人单位统一申报。用人单位需通过CA认证登录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上办事大厅，进入“人才服务”菜单中的“大学生补贴管理”模块进行申报。审核通过后，补贴发放至申请人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市民卡）账户内。

还有哪些注意事项？

关于此次补贴政策，有几点千万要了解。

其一，申请人在杭州市范围内按学历只能享受一次生活（安家）补贴，不得重复申报。而在领取此类生活安家补贴后，不再重复享受余杭区其他人才租房补贴、大学生公共租赁补贴。要申请的小伙伴可根据实际选择享受补贴方式。

其二，要注意时间划定。2019年6月3日(含)之后在职获得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证书或国（境）外高校学历学位的人员，不在享受生活安家补贴的范畴；申领毕业7年内的高校毕业生生活补贴时，在2019年6月2日（含）之前存在以灵活就业人员形式参保、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清退等情况的，不纳入申请对象范畴。

其三，要及时申报，超期则不可申请。应届本科及以上学历高校毕业生超过首次申领时间未领取一次性生活补贴的，不再享受再次申领。

其四，在杭州他区县市领过一次性生活补贴的毕业生还可在余杭区继续享受安家补贴。要求毕业一年内到余杭区用人单位工作并连续缴纳社会保险的，可以享受安家补贴（即再次申领），申请时限为从在余杭缴纳社会保险起计算，连续缴纳社保（不含补缴）每满一年后申请一次。

其五，补贴虽好，可要谨慎。通过虚假材料或虚构劳动关系等方式骗取生活安家补

贴，属于骗取财政资金行为，涉及诈骗，一经查实，将移送有关机关处理，同时可能影响个人征信记录。

最后，附上政策咨询电话：0571-86212345，符合条件的小伙伴快快行动起来吧！感受一下来自大余杭的关爱，多一笔在杭州的“安家钱”。